

## 股 本

以下為緊接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前及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已發行及將發行的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的敘述：

法定股本：

	港元
10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10,000,000,000

已發行及將發行的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

	港元
1,000股 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已發行的股份.....	100
4,249,999,000股 根據資本化發行而發行的股份.....	424,999,900
675,000,000股 根據國際發售發行的股份 (或會調整及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更改).....	67,500,000
<u>75,000,000股</u>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發行的股份(或會調整).....	<u>7,500,000</u>
5,000,000,000股 總計.....	500,000,000

### 假 設

上表假設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並已根據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發行股份，惟並無計及可能因行使超額配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可能根據下述授予董事以發行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地 位

發售股份在所有方面與本招股章程所述全部已發行或將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尤其是將合資格享有本招股章程日期後就股份所宣派、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

### 配發及發行新股的一般授權

待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後，本公司董事獲授一般授權，可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股本中總面值不超過下列總和的股份：

- (1) 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包括可能因行使超額配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面值的20%；及
- (2) 本公司根據下述授予董事以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所購回的本公司股本總面值(如有)。

除根據該項一般授權獲准發行的股份外，本公司董事亦可根據供股、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或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配發、發行或處置股份。

---

## 股 本

---

該項一般授權將於下列最早者屆滿：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ii) 任何適用法律或其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召開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iii) 股東在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修訂或撤銷該授權時。

關於該項一般授權的更多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 — 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 — 本公司股東於2013年11月18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一段。

###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後，本公司董事獲授一般授權，可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購回總面值不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包括可能因行使超額配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面值10%的股份。

該項授權僅適用於在聯交所或股份上市且證監會及聯交所就此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根據上市規則購回股份。有關上市規則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 — 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 — 購回本公司股份」一段。

該項一般授權將於下列最早者屆滿：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ii) 任何適用法律或其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召開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iii) 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修訂或撤銷該授權時。

關於該項一般授權的更多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 — 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 — 本公司股東於2013年11月18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一段。

### 購股權計劃

根據日期為2013年11月18日的股東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的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 — 購股權計劃」一段。